

新疆万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 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评估、筛选理财产品, 拟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 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产品。
2. 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防范理财风险, 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信托计划、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收益、信用、操作等风险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万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 实现资金的保值与增值, 公司根据整体资金安排规划, 拟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8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1. 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 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与增值, 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
2. 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 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

不超过上述额度。

3. 委托理财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评估、筛选理财产品, 拟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信托计划、委托理财, 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

4. 委托理财期限: 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和经营计划, 决定具体投资期限。

5.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 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 并于2025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 风险分析

1. 市场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周期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 可能引起投资产品的价格波动, 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 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 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 操作风险: 公司在开展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业务时, 如操作人员未按既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投资产品信息, 将带来操作风险。

4. 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5. 汇率风险: 部分理财产品可能在申购和赎回境外基金的过程中会承受人民币对美元的兑汇风险。

(二) 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规定了进行委托理财的管理原则,

明确了审批和决策程序,对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日常管理及报告提出要求。

2.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做好相关产品的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防范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3. 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品种,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确保资金安全。当出现异常情况时应及时报告,以便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控制理财风险。

4. 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均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审计部为委托理财的监督部门,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理财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风险可控的信托计划、委托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在具体投资决策时,将以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为前提,并视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不会影响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万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